

台中市基督教青年會(YMCA)兒童夏令營暑期實習辦法 2017.10.05

一、機構簡介

基督教青年會(YMCA)是一個為人群服務的機構，成立於西元 1844 年，目前在全球一百六十餘國設有相關組織。

台中 YMCA 成立於 1965 年，是全球 YMCA 運動的一環，目的在幫助社會大眾的身、心、靈健全發展，成立至今致力於推廣各項社會教育及社區服務工作，而青少戶外活動是目前社會服務工作中的重要一環。目前所做的包含兒童及青少年的寒暑假兒童營隊活動、北屯社區大學、國際海外志工等。服務營友與參與的各大專院系實習生、國內外志工逐年擴大 增加之中(每年至少 1000 餘名)。

二、實習生在本機構的學習機會、對實習生的助益

- 1、學習各種兒童、青少年、成人休閒活動的規劃與執行
- 2、透過實際的工作增長各種實務經驗。
- 3、受本會提供的各種相關專業課程。
- 4、透過 YMCA 的國際化網絡，開展國外相關機構學習的機會。

三、實習生應具備之技能條件：

- 1、良好人格特質，正向、樂觀。
- 2、對兒童活動有興趣、有耐心。
- 3、良好溝通能力，包含面對同儕、營隊內部工作人員、小朋友家長。
- 4、願意學習、動靜皆宜、負責任、樂於溝通、重視團隊合作，能配合完整參營隊者。

四、申請辦法

- 1、申請時間：即日起至額滿為止。
- 2、申請網址：<http://tinyurl.com/vysummer>
或 google 搜尋“台中 YMCA 實習生”，即有報名連結。
- 3、申請資格：各大專院校需實習學分之科系。
- 4、申請必須準備資料：個人簡歷（以 A4 紙打字，格式自訂）請先將上述郵寄本會。
- 5、面試時間：請來信或來電預約面談時間。
（如有問題或當日無法參加請來信 whale70325@gmail.com、來電 04-22200603 #6、0911614225 廖營長或加 LINE ID “Mymca” 詢問）
- 6、面談後一週內本會將個別通知接納與否。
- 7、本會每年提供的實習生名額為 60 名，額滿為止，敬請提早申請。

五、YMCA 提供的訓練課程：

所有實習生都必須接受以下的訓練課程：（訓練經費由本會負擔）

1、**基礎訓練**：2018 年 5 月其中一個禮拜六，課程時數 10 小時，

課程內容主要為機構認識、營隊理論、兒少輔導實務、方案規劃與執行、活動安全管理等。

2、**活動籌備會**：2018 年夏令營前一週，為期 6 天，主要進行活動開始前的演練工作與各項準備活動。

3、**暑期實習**：2018 年 7 月第二週至 8 月中，共六週，每週實習五天，每天十小時（08:00-18:00），必要時彈性調整。

※ 備註：以上實習時數可提供 80 至 450 小時，地點皆於台中，可提供免費住宿。

本機構主要並不提供參與冬夏令營服務伙伴的住宿空間，因為 9 樓韻律教室為入宿地點，本身就非為正規的住宿空間。我們鼓勵就近找親友，或其它親友可提供安置住所的地方。9 樓住宿以提供能願意配合規定、犧牲個人隱私、損失個人休息空間和時間的伙伴為優先！

（按：晚間 10 點前，週末 7 點整後都有舞蹈班在此地進行，需配合離開空間）。

六、實習生的實習工作內容大要

營隊實習為期六週，7 月第二週起共六週，安排至本會於台中市舉辦的兒童夏令營擔任小隊輔導員、專業運動課程助教，或營隊幹部助理等工作，協助專業運動教練與才藝老師一起指導 - 孩童運動與才藝，加上各式團康活動、品格教育、健康促進。實習期間由本會專業營長全程指導並協助工作進行。

七、實習生的權利與義務：

1、權利：

- (1) 所有實習期間必要的訓練、課程、教材、服裝、講義、工作手冊、午餐，由本會免費提供。並為所有人員於籌備及實習期間投保二百萬意外險及二十萬醫療險。
- (2) 實習期滿除依規定核定相關實習成績外，並依實際狀況、需求給予推薦函、服務證明等文件，以利實習生爾後升學、就業、出國之需要。
- (3) 實習完成將頒發獎助學金參千元。

2、義務：

- (1) 實習生應完整接受本會提供的訓練課程。
- (2) 實習生受訓後應全程參與所指派的工作。

本會聯絡人 青少年戶外部 廖本仁 專員/營長

TEL：04-2220-0603 #6 FAX：04-2220-9343 手機 0911-614225 LINE ID "Mymca"

whale70325@gmail.com

403 台中市西區三民路一段 174 號 B1